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12 月 06 日在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多功能会议室召开。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现场出席会议的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1,100,53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88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郭满金董事长主持。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郭满金董事、刘圳田董事、丁云光董事、李明董事 4 名出席会议。董云庭独立董事、许其专独立董事、洪冬英独立董事、肖文董事、陈龙董事 5 名因其他公务未出席；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黄焕洲监事、陈耀煌监事 2 名出席会议，曾智斌监事因其他公务未出席。

林旦旦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股)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股)	弃权比例 (%)	是否通过
1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2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3	关于制定《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4	关于制定《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的议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5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6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7	关于继续履行对宁波汉博贵金属合金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金海电子有限公司对宁波汉博贵金属合金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镇海支行的借款提供3,000万担保额度，期限为2012年1月至2014年1月。	271, 100, 538	100					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邹荣标律师现场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

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06 日

- 报备文件：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